



偷梁换柱、成分“缩水” 成都重拳整治药械安全

华西都市报讯(记者 吴冰清 实习生 杨雅莎)备案的是“医用隔离面罩”，生产的却是普通口罩，罚！医院药房里买的药成分“缩水”，罚！3月24日，记者从成都市市场监管局获悉，在“疫情防控用药械质量安全执法行动”中，成都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聚焦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风险隐患，多措并举加强辖区药械质量安全监管。

备案信息中，产品描述为“通常由高分子材料制成的防护罩、泡沫和固定装置组成”，但实际生产出来的产品却是

“内外两层蓝色无纺布，夹一层白色熔喷布构成，两侧各有挂耳”。日前，成都市武侯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根据举报线索，查处了一起面罩不符合备案产品技术要求的案件，并作出给予货值金额5倍罚款的处罚，罚款金额高达150万元。

药械安全无小事，严查严控严处罚。在一次抽检中，成都市青羊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发现，某胃病医院药房货架上的护胃爽胶囊的“装量差异”不符合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》(2019年版)的药品质量标准，该药

属于劣药。自“春雷行动2021”启动以来，青羊区市场监管局加大对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排查力度，强化风险处置，从严从快查处违法违规行为，作出了没收相关批次劣药、没收违法所得以及罚款30万元的处罚。

这些都是“疫情防控用药械质量安全执法行动”中，执法人员从严从快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缩影。

近3个月内，成都市场监管部门执法人员以人口密集区、城乡结合部等区域的药械经营使用单位、疾病预防控制

机构、疫苗接种单位为重点单位，以新冠肺炎病毒治疗相关药品、冷链药械、医用口罩、新冠肺炎疫苗为重点品种，以购进渠道是否合法、购进查验是否按规定进行、药械储存是否符合要求为重点内容进行全面检查。

截至今年2月底，成都市市场监管部门共查处药械相关案件113件，药品流通使用环节违法案件61件，罚没金额89.73万元，其他与疫情防控用药械质量安全相关案件51件，罚没金额365.78万元。